

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新增喷漆生产线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1月12日，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根据《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新增喷漆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在本厂会议室组织召开了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及邀请的2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调查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查阅相关资料、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位于浏阳市两型产业园食品南路7号，原项目生产各类公路维修机械、园林剪接设备等专用机械设备共100台每年，2023年在原有厂房内扩建一条喷漆生产线，对原项目需外委喷漆的各类公路维修机械、园林剪接设备等专用机械设备转由自己完成。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2016年3月委托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机械、机电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8月11日浏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批复（浏环复〔2016〕127号），2017年10月26日取得浏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机械、机电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浏环验〔2017〕188号）。

2023年3月委托湖南百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新增喷漆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5月6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对该环评文件予以批复，文号为：长环评（浏阳）〔2023〕78号。

企业已于2020年5月22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30181399129964F001Y），2020年11月30日、2023年9月20日进行了变更。

2024年5月，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新增喷漆生产线扩建项目建设完成，从建设至调试过程中无违法行为、处罚记录。目前各生产设备运转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3万元。

1
李化
王海
余军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湖南海天重工有限公司新增喷漆生产线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相关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企业现场核查，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规定，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气旋混动喷淋塔喷淋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入浏阳市两型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2、大气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喷漆区内设置封闭式调漆房、喷漆房和晾干间（夏天自然晾干，冬天采用灯光加热），喷漆过程产生的漆雾先采用线纤维过滤棉吸附后，与其他有机废气一起采用负压抽风收集到一套气旋混动喷淋塔+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再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项目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振、隔声、合理布局和加强设备维护等综合措施控制噪声污染。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催化剂由厂家定期更换、回收利用；废油漆、稀释剂和固化剂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在厂区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项目废水总排口处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机废气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VOCs 和二甲苯检测结果均符合湖南省地方标准《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表1中标准限值要求；

2 李红 习海 刘立刚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符合湖南省地方标准《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表3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新扩建二级标准值要求。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3、固废：各类固废均依法处理/处置。

4、总量：VOCs排放总量未超过环评批复给出的总量控制指标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新增喷漆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调查，本项目环保工程建设到位，工程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落实了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中各项污染控制设施，外排主要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要求。并且经现场核查，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保护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特别是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完善设施运行台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组成员

见附表。

李红 王海 余军



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新增喷漆生产线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2024年11月12日

地点：浏阳市

验收工作组	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组长	陈飞	13907310395	湖南海一重工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430104196305191513
成员					
成员					
成员	刘军	13787206000	长沙海一重工有限公司	高工	430181197306242252
成员	邹伟	1387045874	长沙环境科学学会	连环	320509197007101526
成员					
成员					